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9-10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局会议。

公司负责人欧辉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学家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278,625,948.75	6,838,678,092.54	6,838,678,092.54	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69,964,761.43	2,873,645,286.42	2,873,645,286.42	83.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6,068,022.79	14.05%	2,388,244,662.15	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02,386.75	4.49%	146,141,541.97	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634,951.11	18.67%	138,832,006.53	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4,563,915.90	-23.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0	-2.68%	0.1723	-5.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0	-2.68%	0.1723	-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0.30%	3.17%	-1.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3,67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02,321.44	主要是子公司珠海港物流获得珠海市财政局交通运输重点项目补助资金200万元;子公司港湾燃气获得天然气价格补贴71万元;子公司云浮新港获得港务费返还64万元。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3,591.43	取得子公司广西广源物流有限公司确认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7,223.86	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台风保险赔偿款及子公司成功航运、珠海港远洋收到的船舶保险理赔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0,304.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6,973.01	
合计	7,309,535.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4%	275,747,150	71,823,203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朗盈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5%	41,436,464	41,436,464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	27,624,309	27,624,309		
张沐城	境内自然人	1.64%	15,299,200			
珠海科技奖励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4,256,000	14,256,000		
王海榕	境内自然人	0.77%	7,200,049			
吴民	境内自然人	0.50%	4,658,180			
莫家勇	境内自然人	0.40%	3,730,200			
珠海教育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3,088,800	3,088,800		
广州天源六菱摄影器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3,010,25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3,923,947	人民币普通股	203,923,947
张沐城	15,29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99,200
王海榕	7,200,049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49
吴民	4,658,180	人民币普通股	4,658,180
莫家勇	3,7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730,200
广州天源六菱摄影器材有限公司	3,010,254	人民币普通股	3,010,254
刘正平	2,515,681	人民币普通股	2,515,681
杨宝勇	2,3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0,500
陈朝方	2,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000
崔志华	1,650,015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正平以所持2,515,681股股份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91,219,199.26	934,770,574.85	456,448,624.41	48.83%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预付款项	102,111,937.80	40,029,610.42	62,082,327.38	155.09%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167,444,900.93	87,368,330.30	80,076,570.63	91.65%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煤炭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795,202.08	42,860,176.21	57,935,025.87	135.17%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采购资产的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1,372,380,675.36	-1,372,380,675.36	-100%	主要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调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21,181,225.57	0.00	2,621,181,225.57	--	主要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
在建工程	344,006,777.50	274,195,115.81	69,811,661.69	25.46%	主要是报告期内珠海市西区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大利口码头项目(1-4#泊位)、珠海港航运新建多用途船舶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99,131.37	35,086,192.16	-11,687,060.79	-33.31%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698,000,000.00	462,000,000.00	236,000,000.00	51.08%	主要是报告期内一年内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3,322,689.82	35,380,268.10	-12,057,598.28	-34.08%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724,410.02	697,046,628.43	-566,322,218.41	-81.25%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公司债“11珠海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2,419,986.08	0.00	502,419,986.08	--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62,231,176.54	109,417,696.57	-47,186,520.03	-43.13%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4,575.43	7,416,530.34	3,468,045.09	46.76%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评估增值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1,662,183,935.44	801,498,128.41	860,685,807.03	107.38%	主要是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286,961,172.48	473,006.32	1,286,488,166.16	271981.18%	主要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专项储备	3,958,587.82	2,369,101.32	1,589,486.50	67.09%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88,244,662.15	1,790,164,131.98	598,080,530.17	33.41%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的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028,352,507.77	1,429,267,100.07	599,085,407.70	41.92%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增长,成本随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329,994.24	1,967,945.50	3,362,048.74	170.84%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97,127.92	0.00	-1,097,127.92	--	主要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坏账准备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项目核算。
资产减值损失	0.00	8,454,757.94	-8,454,757.94	-100%	主要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坏账准备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项目核算。
资产处置收益	531,743.66	1,052,182.98	-520,439.32	-49.46%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720,068.91	10,619,725.92	-9,899,657.01	-93.22%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计提或有负债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63,915.90	149,339,434.09	-34,775,518.19	-23.29%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煤炭存货增加,购入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652,654.61	-392,000,219.84	-16,652,434.77	-4.25%	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23,257.31	504,613,774.67	224,609,482.64	44.51%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194,021.95	262,329,252.45	172,864,769.50	65.90%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三次会议决议及2019年7月31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鉴于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已正式列入公司股东名册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刊登于2019年7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根据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三次会议决议及2019年7月31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详见刊登于2019年7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监管部门提交相关申报材料。

3、根据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四次会议决议及2019年8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进一步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承担管理或监督职责的管理人员合法权益,公司拟投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具体详见刊登于2019年7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相关保险投保工作。

4、根据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六次决议,为加快公司能源环保主业的发展,提升风力发电业务的实力,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对控股83.38%的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安徽埇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安徽埇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安徽埇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已完成交割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成功发行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9年08月22日	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18-040、2019-016、2019-048、2019-082公告。
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9年08月22日	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19-068、2019-081、2019-083公告。
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019年09月27日	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19-065、2019-073、2019-075、2019-091、2019-092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7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7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详情可见2019年7月19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网址: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ezzes&stockCode=002129&announcementId=1206464744&announcementTime=2019-07-19%2015:24)
2019年07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7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2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2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0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9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9-099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海港”)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局审议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公司基本情况,重要事项及财务报表等。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需要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9-100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财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执行范围,因此需要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二)变更的日期

公司2019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均执行财会[2019]16号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

(三)变更的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16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财会[2019]16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

一是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二是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部分项目,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调整,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三、董事局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局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充分了解和讨论,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董事局就审议上述事项召开了董事局会议,会议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决议;

2、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9-101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海港”)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公司基本情况,重要事项及财务报表等。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3人,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需要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3人,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9-95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浩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战慧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343,909,761.16	42,697,311,470.60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93,097,865.59	13,324,854,829.15	4.2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74,299,554.40	45.80%	12,015,841,439.31	2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765,826.93	98.60%	701,910,919.33	6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130,308.37	174.35%	559,154,996.24	8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9,820,525.34	50.01%	1,331,976,433.73	5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7	100.67%	0.2520	5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7	100.67%	0.2520	5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0.45%	4.09%	0.5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639,97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771,618.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978,889.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49,364.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985,194.49	
合计	142,755,924.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7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5%	767,225,207	17,912,482		
天津渤海信息产业结构调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64%	268,510,983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2%	83,983,137	83,983,1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	38,594,79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其他	0.74%	20,671,44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8%	19,009,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8,112,601			
汇安基金-兴业银行-汇安基金-北方工业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2%	14,506,26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其他	0.37%	10,343,8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0,099,90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49,312,725	人民币普通股	749,312,725
天津渤海信息产业结构调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68,510,983	人民币普通股	268,510,98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594,790	人民币普通股	38,594,79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20,671,444	人民币普通股	20,671,44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00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112,601	人民币普通股	18,112,601
汇安基金-兴业银行-汇安基金-北方工业资产管理计划	14,506,268	人民币普通股	14,506,26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10,343,803	人民币普通股	10,343,8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99,905	人民币普通股	10,099,905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20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一致行动人关系不详。		

注: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749,312,725股,其中包含2015年7月15日至2016年1月20日中环集团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22,100,033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136.18%,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国内业务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62.11%,主要系公司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较期初减少85.55%,主要系应收融资租赁款收回所致;

4、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期初增加75.06%,主要系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开发支出较期初增加76.68%,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研发项目满足资本化条件所致;

6、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59.25%,主要系厂房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34.83%,主要系公司工程设备款到期支付所致;

8、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69.31%,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9、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296.92%,主要系公司规模增加,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106.85%,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11、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38.31%,主要系代收代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12、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39.48%,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13、报告期内,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49.49%,主要系公司长期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14、报告期内,应付债券较期初增加108.46%,主要系公司投资规模增加,贷款增加所致;

15、报告期内,递延收益较期初增加79.26%,主要系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6、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40.24%,主要系固定资产抵税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17、报告期内,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43.56%,主要系安全投入增加所致;

18、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68.12%,主要系收到小股东投入资本金增加所致;

19、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同期增加30.82%,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加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20、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同期增加53.95%,主要系公司投资规模增加,贷款增加所致;

21、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同期增加248.32%,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2、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同期增加42.86%,主要系确认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3、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同期减少50.09%,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24、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同期增加392.68%,主要系非经营性收入增加所致;

25、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同期减少78.40%,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26、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较同期增加150.51%,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	2019年07月04日	公告编号:2019-57 公告名称:《关于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的公告》 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完成。	2019年07月04日	公告编号:2019-58 公告名称:《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拟参与竞拍东方环晟40%股权,挂牌转让起始价为人民币48,019.00万元。	2019年07月16日	公告编号:2019-63 公告名称:《关于参与竞拍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拟将参股公司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3%股权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转让后公司对新疆协鑫持股比例将由30%变更为27%。